

市交警支队

交管资讯

春运交通安全宣传精准有力丰富多彩

济宁高新区交警大队 严查酒驾保平安

为切实做好2024年春运交通管理工作，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为群众欢度春节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市交警支队坚持宣传先行，上下联动、警媒携手、全面覆盖，充分发挥宣传的警示、教育和引导作用，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意识、规则意识和法治意识，保障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平稳有序。

营造氛围，开展春运启动主题活动。市交警支队在济宁汽车北站组织开展了2024年济宁市“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春运启动日集中宣传活动。现场设置交通安全宣传一条街，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悬挂标语横幅、发放春运宣传材料、设置咨询台、新春送“福”字、送春联、互动体验游戏等方式，与群众面对面普及交通法律法规、解答交通安全知识，并向过往车辆和旅客发出温馨提示，营造安全、和谐的春运氛围。通过开展全市公安交警系统启动日集中宣传、“美丽乡村行”巡回宣讲、深入客运企业、国省县乡道路查处+宣传共治等活动，在全市迅速掀起春运集中宣传热潮。

精准发布，开展春运出行安全大提示。结合部分大客车、面包车、小客车等不同车辆异地行驶、行驶频次激增、高速公路长途行驶、农村地区频繁通行、恶劣天气行驶等通行特征，市交警支队制作编辑了通俗易懂的提示信息，通过“交管12123”APP、短信平台向重点车辆及驾驶人精准推送提示短信。春节前利用官方微信平台及各级媒体发布春运出行“两公布一提示”，公布全市易拥堵路段、事故多发路段、施工路段，同时发布春运交通安全温馨提示及天气预警，倡导群众节日期间安全文明出行。

广造声势，营造春运公益宣传强大氛围。利用各大商超大屏、广场、应急大屏亮屏造势，利用全市105处道路诱导屏、6200余处沿街单位、商铺LED屏、41处公安交管窗口单位屏幕及4000余处公交、出租车LED屏，滚动播放公益宣传片及“平安春运交警同行”“生命无价 酒后禁驾”“一盔一带安全常在”主题宣传标语。

强化震慑，开展交通违法行为警示教育。积极邀请媒体记者随警作战，采访报道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持续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发布“五大曝光”新闻稿，通过《济宁晚报》等媒体曝光“五类重点违法”较多的企业、严重违法行为、典型事故案例、终生禁驾人员，并通过市交警支队及15个县区市交警大队新媒体平台同步进行集中曝光，形成强大警示震慑力。利用市交警支队官方微信、微博，发布安全出行提示信息186条，加强恶劣天气预警提示，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多点结合，开展“七进”社会化宣传。结合“美丽乡村行”“一盔一带”等主题，组织民警深入农村、社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重点路段、县乡道悬挂条幅，劝导村民骑行佩戴头盔、驾乘机动车系好安全带、拒乘农用车及超员车，安全文明出行。民警深入汽车站、校车企业，重点物流货运企业及危化品运输企业开展集中宣传活动，面对面警示教育。

利用警企交通安全微信群向“两客一危一货”企业、客运场站负责人和重点驾驶人推送预警信息和严重违法行为警示案例。联合教育部门做好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警示教育，依托全市广播体系，寒假前夕在全市播放《致全市中小学生及家长的一封信》，提醒师生、家长遵守守法文明出行。寒假期间，面向全市中小学生征集“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优秀交通安全作品，通过家长微信群等网上渠道发送视频公益短片，确保寒假学生交通安全教育不断档。

警媒联动，开展春运出行新闻宣传。集中宣传春运交通管理工作、酒驾醉驾违法行为查处、城区交通秩序整治及救助群众暖心警事等，及时曝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筑牢春运平安交通安全防线。同时通过交通广播频道开展出行预警提示和警媒联动展示，提醒市民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记者 曹梦溪 通讯员 段文

济宁高新区交警大队近日开展午间酒醉驾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强化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该大队坚持定点查缉与巡逻管控相结合，利用午间时段突击严查，防止酒后驾驶人打“时间差”，做到重点部位、重点路段、重点时段不失控，从严查处酒驾、醉驾、涉牌涉证等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对查处的违法行为从严惩处，做到不姑息、不纵容、严打击，切实形成严管高压整治态势。同时，民警提醒广大群众杜绝酒驾、醉驾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引导广大交通参与者尊重生命，树立对自己、对家庭、对社会负责的安全驾驶意识，自觉养成“开车不喝酒、酒后不开车”的良好驾驶习惯。

记者 曹梦溪

邹城交警大队 源头监督防事故

邹城交警大队四中队民警近日深入利马菌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加强企业源头监督，筑牢交通事故预防“第一道防线”。

民警向企业员工讲解冬季出行安全常识，结合近期发生的典型事故案例，让企业员工真切了解到交通事故对自身、他人和家庭带来的危害。民警向企业员工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详细讲解了车辆超速、超载、疲劳驾驶、违法超车、未按规定车道行驶、违法停车、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与企业安全负责人进行座谈，建议将交通安全纳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中，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企业员工出行安全监管。

此次活动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员工的交通安全意识，从源头上有效预防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通讯员 孙文婷

兖州交警大队 重拳夜查“百吨王”

连日来，兖州交警大队周密部署，多措并举，组织警力开展夜查大货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有效化解源头道路隐患风险，切实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近日凌晨1时至4时左右，该大队副大队长带领民辅警，顶着刺骨的寒风，精准布控，连续作战，重拳出击，设点对过往违法嫌疑货车进行检查，从傍晚到深夜，从凌晨到白天，连续奋战一整夜，在327国道一举查获超限超载违法货运车辆14辆，其中，查处“百吨王”8辆。

兖州交警大队根据大货车的通行规律特点，加大夜间重点路段的管控力度，采取定点设卡、动态巡逻相结合的方式，针对大货车“百吨王”运行路线行驶特点，细化措施，提前研判，科学布警，紧盯重点区域、重点路段、重点车辆，强化路面管控力度，防风险、除隐患、护安全、保畅通，严查大货车超限超载、闯禁行、涉牌涉证、酒后驾驶等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辆查处一辆，对查处的违法车辆实行“零容忍”，决不姑息迁就，形成严管严查的高压态势，确保极端恶劣天气下的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通讯员 朱莉

北湖交警大队 “赶集”讲安全

北湖交警大队近日抓住“赶集日”的有利契机，深入石桥集镇开展冬季“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全面提高村民冬季交通安全意识。

民辅警采取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事故案例等形式，向村民普及交通法律法规、出行安全知识以及“一盔一带”的重要作用。重点宣讲驾驶两轮及三轮车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逆行、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后果，倡导大家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远离危险驾驶和不文明驾驶行为，牢固树立安全文明出行理念。

通讯员 邵晴

警钟长鸣 预防道路交通事故

微山交警大队 严禁校车违法运行

微山交警大队鲁桥中队近日经过巡线摸排，在辖区省道104微山县马坡镇荆集村路段查获涉嫌违法运行的校车两辆。经查，该两辆校车分别隶属于济宁市高新区接庄镇某幼儿园、邹城市太平镇某幼儿园，因该两乡镇与马坡镇相邻，有跨区接送幼儿的实际需求，但因该两所幼儿园并未向微山县申报行车路线，跨区域行驶存在安全隐患。依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驾驶校车运载学生，不按照经审核确定线路行驶的，应处200元罚款”，鲁桥中队已按照该项规定对上述两辆校车驾驶人予以处罚。

另查，邹城籍校车驾驶人冯某并不具备校车驾驶资格，自称与原驾驶人朋友关系，因朋友临时请假，适逢接送幼儿时段，自认为持有A1驾驶证，驾驶校车不成问题，且受朋友所托，遂答应“开一趟”，不曾想被交警查处。因冯某违法情节轻微，依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之规定，鲁桥中队给予冯某东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9分的行政处罚。

对于跨区接送幼儿的实际需求，鲁桥中队已告知上述两所幼儿园负责人尽快办理相关手续，配备齐全随车安全员及设备设施，且坚决杜绝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校车，文明驾驶、巡线运营，切实保障行车安全。

通讯员 王晨曦

济宁经开区交警大队 进企业查安全

济宁经开区交警大队近日组织警力对辖区重点货运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活动，牢固树立企业的安全意识、责任意识和防范意识，从源头上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该大队民警与企业负责人就如何在春运期间做好运输车辆安全管理工作展开交流，并对驾驶员资质、企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完善、安全设施是否齐全有效和年检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要求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货运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把驾驶员教育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同时针对“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形势，向企业负责人提出要切实加强好内部人员管理，定期组织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做好车辆的安全检查，决不允许违法车出门，决不允许带病车上路，确保安全生产运输无事故。

记者 曹梦溪

嘉祥交警大队 打好“治超”组合拳

嘉祥交警大队联合交通运输部门持续开展治超集中专项行动，有效防范化解突出风险隐患，进一步推动治超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切实保障公路畅通和道路运输安全，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春运期间安全出行。

嘉祥交警大队民辅警先后在辖区北外环路嘉祥县与济宁经开区交界处、卧龙山联合超限超载检查站安排部署警力，采取定点查控和24小时路面巡控相结合，对来往的货运车辆，尤其是“百吨王”严重超限超载运输车辆开展路面执法检查，对疑似超载车辆进行过磅称重，依法严查、严管、严处超载等违法行为，并公开举报电话。针对查获的重点违法车辆，联合交通运输部门严格落实“一超四罚”，现场监督卸载转运超载货物，切实压实企业源头监管责任。通过联合治超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压缩了货运车辆违法空间，有效遏制超限超载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为辖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记者 曹梦溪

交警风采

女童迷路走失 民警热心救助

“不哭不哭……”1月7日下午5点40分，曲阜交警大队民警聂婷一边安抚着走失的女童，一边掏出纸巾帮她擦干眼泪。

就在两分钟前，正在路口执勤的聂婷看到一位年仅5岁的女童身着红色上衣，一边走一边哭，东张西望，身边没有大人陪伴，她赶紧迎了上去。

在执勤岗亭内，聂婷搓着孩子冻得冰凉的小手，安抚着孩子。很快，孩子的情绪稳定下来，慢慢地说出了爸爸、妈妈的名字，并且指了指交通岗亭东边，说那是家的方向。

聂婷抱着孩子往东走了300多米，问了问路边的两位老人，是否认识这个女童。老人不认识孩子，聂婷喘了口气，继续抱着孩子往东走。就在快到南泉村北路口时，孩子看到妈妈慌忙地骑着电动车迎了过来。

“谢谢你！这么冷的天，车还多，真急死我了，竟然把孩子给弄丢了！谢谢交警同志！”自责的孩子母亲，拉着聂婷的手连连道谢。

记者 曹梦溪

风雪中温暖的安全“守护线”



2月4日，我市出现强降雪，为确保雪天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市交警支队以雪为令、闻雪而动，迅速启动雪天应急处置预案，全警全员上路，做好雪天交通疏导，筑牢雪天道路交通安全防线，用实际行动为群众的出行保驾护航。

记者 曹梦溪 通讯员 段文



金乡交警大队

筑牢春运平安路

金乡交警大队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抓紧抓实五项措施，为群众欢度春节、安全出行创造良好交通环境。

高站位强组织抓落实。树牢“全警一盘棋”理念，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把春运交通管理工作作为当前中心任务，迅速动员部署，专题分析研判，派出所、中队联合排查，找准短板漏洞、薄弱环节和风险点，有针对性完善工作方案，把各项应对措施制定得更加周密，落实到位。针对重点事项紧盯不放，逐项任务明确到各科所队，逐级明确分工、压实责任，挂图作战推进，确保工作有序。

高标准除隐患防风险。联合相关部门对“两客一危一货”运输企业开展集中检查，对车辆安全技术状况开展全面排查，对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开展深度“体检”，对从事春运的客运驾驶人开展安全教育，严禁不合格车辆、不合格驾驶人参加春运，切实把隐患消灭在源头上。建立完善工作台账，以违法多、事故多、隐患大、风险高为参考，针对新出现的问题人、问题车、问题路、问题企业及

时查漏补缺、排查治理，确保滚动清查、动态清零。利用学生放假期间，会同教育部门深入实施学生交通安全提升行动，在开学之前完成校园周边路段的隐患排查治理，净化通行秩序，提升保障水平。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加大烟花爆竹运输车辆交通安全管理力度，一旦发现非法运输烟花爆竹车辆，及时移交治安部门处理。

高质量保安全保畅通。突出抓好三个重点。一是紧盯重点勤务保路面。牢固树立“交警在路上”工作理念，加快构建“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以提高路面快速反应能力为重点，把路面见警率、民警管事率抓起来、强起来。二是紧盯重点违法保安全。全面启动春运执法服务站，突出一盔一带、一驾一乘、一老一小、一灯一带、一早一晚“五个一”精准除患，常态化推动“酒驾醉驾”“飙车炸街”“两牌一证”专项治理。加大大客车乘人使用安全带情况的检查提示，避免因未使用安全带加重事故后果。三是紧盯重点区域保畅通。坚持前置警力装备，梳理形成拥堵点段

“负面清单”，严格落实“一堵点一方案”，实行“一路多方”联合执勤机制，确保及早发现、提前干预、未堵先疏。持续加大城区重点部位、学校周边秩序维护，加大指挥疏导、星空护学，严防大面积长时间交通拥堵发生。

高效率抓宣传促服务。深入开展“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主题活动，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紧盯营运驾驶人、自驾返乡返岗群众、农村群众等重点人员，突出不开疲劳车、不乘超员车等宣传重点，引导群众自觉守法文明出行。组织开展春运交通安全路况联动直播，通过各类媒介及时发布路况信息，提示群众错峰错时出行。

高要求严纪律促规范。加强队伍监督管理，严守“禁酒令”等各项警规警纪，狠抓数字证书管理、执法异常数据研判，要求民警严格公正文明执法，规范货车执法，严防因执法不当引发负面舆情。压实爱警暖警责任，做好后勤保障，强化安全防护，确保队伍执勤执法安全。

记者 曹梦溪